

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中信万科消费基础设施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0002、299903 证券简称：万科 A、万科 H 代

公告编号：〈万〉2024-121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下属子公司海南万聚盈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聚盈通”，普通合伙人之一）、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万科”，有限合伙人之一）与中信金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普通合伙人之一）、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（有限合伙人之一）、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（有限合伙人之一）签署了《万信金石（南京）商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有限合伙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有限合伙合同》”），共同投资设立了“万信金石（南京）商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（以下简称“中信万科消费基础设施基金”）。该基金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22.34亿元。

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万聚盈通认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1,000万元、深圳万科认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124,215.70万元，合计占中信万科消费基础设施基金的比例为56.05%。本公司有权按照《有限合伙合同》约定将其中不超过36.05%的认缴份额转让给后续投资人。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基金的公告》。

2024年11月12日，《有限合伙合同》完成更新并获得签署，本次变更是深圳万科将持有的中信万科消费基础设施基金30%认缴份额转让给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邮人寿”），后续由其进行实缴。本次转让完成后，中信万科消费基础设施基金的合伙人结构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合伙人名称	认缴出资金额 (人民币万元)	份额比例	合伙人类型
1	中信金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100	0.04%	普通合伙人
2	万聚盈通	1,000	0.45%	普通合伙人
3	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	19,894.3	8.91%	有限合伙人

4	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	78,190	35.00%	有限合伙人
5	中邮人寿	67,020	30.00%	有限合伙人
6	深圳万科	57,195.7	25.60%	有限合伙人
合计		223,400	100.00%	-

除上述变化外，中信万科消费基础设施基金约定的其他条款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